

准研究生无证驾车撞死人 姐姐顶包,当天就“顶”不住了

他涉嫌交通肇事罪被取保候审,今年10月读研的事恐将受到影响

他即将去读研究生,但因为一时手痒,才刚刚通过驾驶理论考试不久的他,斗胆开了一下父亲的越野车,结果发生了意外:短短十几米的路程,他驾驶的车子像脱缰的野马,先撞上了一辆小轿车,之后又将一名老人撞死。

他的姐姐心疼弟弟,就说车子是自己开的,可是不久后,她还是说出了真相……

□现代快报记者 田雪亭 通讯员 雨检 李春明

闯大祸了! 手痒去开车,撞倒了老人

今年20多岁的孙亮是外地人,大学毕业后,他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北京某大学的研究生。如果没有意外,他将于今年10月份到北京,正式成为一名在读研究生。

但是,8月6日这一天发生的一件事,使得这一切可能就要化为泡影。

由于家人都在南京开公司,孙亮暑假期间闲着没事,就到公司来帮忙。在此期间,他去南京一家驾校学了驾驶,并于近期通过了理论考试。

当天上午8点多钟,孙亮起床后,按照计划,准备和姐姐一起驾驶爸爸的越野轿车外出办事。

对于一个正在学车的小伙

子来说,开车是个很刺激的事情,在经过几次路训后,他感觉对车子的掌控能力很不错,所以,当看到姐姐还在办公室忙着整理材料时,他就产生了一种冲动。

“当时车子不在马路上,我就想动一下,将车子停正一点。”孙亮发动了车子,随后按照自己学习的流程,他将车子向前开去。

但是,车子似乎根本不听话,像脱缰的野马一样往前冲,孙亮赶紧踩刹车,却发现没用,车子直接撞上路边停着的一辆小轿车,之后又冲上了路牙,将一名老人撞倒在地。

车子停了下来,孙亮已经脸色惨白,说不出话来了。

太糊涂了! 姐姐来顶包,最后没“顶”住

事故发生时,姐姐孙红被“嘭”的一声响吓了一跳,赶紧跑出了办公室,她有一种不祥的预感。

出了门,看到眼前的一切,孙红也吓坏了。但是她很快调整了情绪,第一时间冲到车门外边,将孙亮拉了出来,“赶紧躲一边去。”之后,孙红上车,准备倒车,以方便尽快救助伤者。

这时,家里人也都赶到了,几名路人也都过来了,大家把老人抬起来,赶紧送往医院。

很快,交警八大队的民警赶到了现场,询问谁是驾驶员。孙红站了出来,“我是驾驶员,我配合你们调查。”孙红事后表示,“我弟弟马上就要去读研究

生,又没有驾驶证,我不能因为这个事情耽误了他。”

但孙红怎么都没有想到,被撞的老人经抢救无效,于当天上午就确认死亡。随后,孙红被拘留。

在看守所里,民警再一次提审孙红。此时,承受不了压力的孙红终于交待了事实:“当时开车的其实是我弟弟孙亮。”

孙红称,她原以为是个小事故,最多多赔点钱,安抚一下受害人家属。但没想到,被撞的人居然死亡,事情闹大了,“我感觉逃避不了了,只能说事实。”

事发后的第二天,孙亮在家人陪同下投案自首。

结果: 他涉嫌交通肇事罪被取保候审

经南京市公安物证鉴定所出具的尸检报告,确认被车辆撞倒的老人江某系因交通事故致腹部闭合性损伤而死亡。

南京市公安交警局车辆管理所的车辆技术检验报告也显示,肇事车辆车况未见异常。

这就意味着,当时孙亮驾驶的车辆,并不存在其所谓的“刹车失灵”等问题。而孙亮并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,应属无证驾车。

检察院据此认为,孙亮无证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,造成一人死亡,承担事故全部责任,其行为触犯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一百三十三条之规定,涉嫌交通肇事罪。

检察官指出,考虑到该罪

系过失犯罪,且孙亮有自首情节,采取取保候审、监视居住不至于发生社会危害性,无逮捕必要,只是对其采取了取保候审手续。

“至于其姐姐孙红是不是构成犯罪,目前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”据介绍,孙红的行为应该算典型的“顶包”,只不过在案发当天就承认了顶包事实,社会危害性并不大,也未造成严重后果,是否涉嫌包庇罪,还需要进一步调查。

检方表示,虽然孙家人付出了几十万元的赔偿,并取得了受害者家属的谅解,不过此次事故对孙亮的影响很大,可能会直接影响到其入学问题。

(文中涉案人员均系化名)

4岁男童摔下二楼,又掉进水坑 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?他说“忘了”

能及时脱险,多亏老爸发现早捞得快,又有个好邻居帮忙送医院

父母和姐姐都在楼下时,4岁男孩小文爬上了厨房的窗户。几分钟后,父亲上楼,没找到儿子,却发现楼下灌木丛中有一道明显的痕迹。他跑下楼,翻过一道墙,穿过灌木丛,来到一个水坑边,发现儿子漂在水面上……

男童坠楼后,又掉进水坑

赵先生夫妇是河北人,2008年来到南京打工。他们租住在秦淮区东集一村二间二层的民房,10岁的女儿即将上三年级,4岁的儿子小文(化名)开学也要上幼儿园中班了。

前天下午6点20分左右,夫妻俩和女儿都在一楼。赵先生的妻子张女士问女儿:“弟弟呢?”女儿说在楼上。赵先生担心儿子一个人不安全,就到二楼去找。可是找遍了二楼,都没有见到小文。

环顾四周后,赵先生发现二楼厨房的窗户开着。因为窗户只有一米多高,所以平时一直关着,看到窗户下有一个小木板,赵先生觉得不太对劲,走到窗户边往外看了看:灌木丛里有一道很明显的痕迹——有人刚从这经过。

这片灌木丛有一人多高,长了很多有藤蔓的植物,因为周围有一圈一米五左右高的围墙,平时是没有人进去的。赵先生没有多想,立即跑下楼冲出家门,边跑边喊妻子。赵先生翻了围墙,就往里面冲。脚下的杂草都带着刺,他顾不了这么多,钻过灌木丛,跑出七八米,眼前出现一个十几平方米大的水坑。小文漂浮在水面上,一动不动。

邻居开车帮忙送去医院

顾不得自己不会游泳,赵先生扑通一声跳下水。跳下去之前,他

大声求救,“快来帮帮忙!”这个坑里水深约两米,坑壁几乎垂直。好在小文靠近岸边,赵先生一把抓过儿子,用另一只手抓住岸边的草。妻子赶到后,接过儿子,却发现儿子已经没有知觉,肚子鼓得老高。

此时,邻居李兆祥和20多岁的儿子赶来了,他们是听到呼救后,翻墙过来的。老李一看这情景,立即去开车,他儿子则接过小文,翻墙回来,然后赶紧把小文的头朝下。之后,赵先生倒提着儿子,跑到车上后,小文吐了很多水出来,慢慢恢复了知觉。

从家里到市第一医院,平时需要十分钟车程。李兆祥开着双跳和车灯,前方堵车就上逆行道,连闯几个红灯,五六分钟就到了医院。在车上,小文一直说着“爸爸,我好难受”,还往外吐水。

抢救及时,孩子无大碍

到医院后,小文的意识又恢复了一些,可以认出爸妈了。经紧急处理,医生说小文坠楼并未造成外伤,落水后又被及时救出,并很快把水排出,没太大危险。但肺部有一点增大,是溺水所致,要留院观察。当晚小文发了烧,只喝了点水。

昨天下午,记者见到了小文。此时他已经活蹦乱跳,在病房里到处跑。妈妈说,小文已经能吃东西了,但医生担心脏水进入小文肺部会发生感染,所以要继续留院观察,如果没有感染,就可以出院了。不过,当时究竟是怎么坠楼的,又怎么穿过灌木丛,跑到七八米外落水的,小文都想不起来了。

经过这次事情之后,赵先生说会用铁丝网把厨房窗户封起来。夫妻俩还一再感谢邻居李兆祥,“因



好邻居李兆祥 (热心市民供图)



小文掉进了这个水坑
现代快报见习记者 马晶晶 摄

为他,孩子才及时送到医院,有这样的邻居真是幸运。”

据了解,李兆祥是交警第三大队的驾驶员,就住在赵先生家对面。李兆祥告诉快报记者,幸好孩子没事,这让他感到很欣慰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常毅
见习记者 张玉洁

■还有一起意外,结果有点严重

民工摔下梯子砸瘪轿车,腰椎三处骨折

没钱付手术费,发包方和包工头都不肯负责

34岁的安徽籍民工王锋没有想到,他爬到电杆杆上只是松了一处螺丝,结果一束电缆线砸中他的脸,王锋从3米多高的梯子上摔落。

27日上午10点多,在中央北路226号一间饭店旁,王锋与四五名民工正在拆除路边的一栋两层楼。楼前有一根电线杆,固定在上方的电缆线离地只有3米多高,影响到挖掘机施工。王锋顺着梯子爬到电线杆上,准备将固定电缆线的螺丝松一下,方便挖掘机施工。让王锋没想到的是,把螺丝松掉后,电缆线因应力作用从螺丝处弹出来,正好砸到他的上唇处。王锋一下子摔下来,背部向下落到下面一辆轿车上,将引擎盖砸瘪,昏了过去。经检查,王锋腰椎有三处骨折。

昨天中午,王锋告诉记者,他是跟一名姓齐的包工头干活的,才干了两天,没有签合同,事发后包工头给了他3000元,其中1000元是生活费,另外2000元是治疗费。

“现在钱已经花完了,可我们打电话给包工头,他不想管了。”王锋的姐姐说,医院安排周五进行手

术,如果手术不好,王锋有瘫痪的可能。她说,王锋是家里的顶梁柱,他有两个儿子,大的13岁,小的才8岁,现在全家人都不知道该怎么办。“医生说,手术至少要花四五万块钱,我们也不知道该找谁。”

昨天中午,记者在中央北路226号看到,工程已经暂停了。现场一名男子说,工程是包工头齐某负责的,齐某找了王锋等人施工。不过昨天下午记者联系上齐某后,齐某称他与朋友合伙拆除这处房子,具体情况他不清楚。王锋不是他找来的,无法负责。对这种说法,幕府山街道有关人士称,街道将此拆违工程交给了齐某的施工队,双方签了合同。根据合同规定,施工队应该对施工安全负责。

对此,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龙芳表示,如果街道与施工队有合同,而且合同中有明确规定,那么施工队是施工安全的第一责任人。不过如果目前施工队没有能力赔偿,王锋可以向街道主张权利。

(爆料人线索费50元)
现代快报记者 顾元森 文/摄



王锋躺在病床上,不能动弹

欢乐水魔方
400-60-96060
98元日场票限量抢购中...
现代快报 总发行所 南京正洪街18号东宇大厦28楼客服中心
www.xinkuaituan.com